

#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区域仲景路以东钦田路以北片 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中标公告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采购项目编号：2023-07-1
- 2、采购项目名称：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区域仲景路以东钦田路以北片区域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采购公告发布日期：2023年7月7日
- 5、评审日期：2023年8月1日

## 二、采购项目用途、数量、简要技术要求、合同履行日期：

- 1、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已落实
- 2、服务地点：南阳市示范区境内
- 3、服务期限：90日历天
- 4、服务内容：对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规划仲景路、钦田路、经九路、东站路合围区域（总面积约1.9平方公里）进行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
- 5、质量要求：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通过由省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的专家评审。
- 6、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 三、中标情况

包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中标金额
2023-07-1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区域仲景路以东钦田路以北片区域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	河南省地震局地震工程勘察研究院	郑州市正光路10号	446000.00元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1	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区域仲景路以东钦田路以北片区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项目	对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沪陕高速以南，规划仲景路、钦田路、经九路、东站路合围区域（总面积约 1.9 平方公里）进行区域性地震安全性评价。	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通过由省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的专家评审。	90 日历天	满足国家及行业标准，达到国家现行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并通过由省地震工作主管部门负责组织的专家评审。

**四、评审专家名单：**林枫、张娟、朱庚乾、彭菲菲、翟世丽

**五、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收费标准：由中标人以现金或者转账的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文件规定计取。

收费金额：10000.00 元

**六、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本中标公告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中标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各有关当事人对上述中标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谢绝口头、电话、传真、邮寄、电子邮件等形式）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提供相应的书面证明材料，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一并提交，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南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国土建设局

地 址：南阳市迎宾大道6号

联系人：杜先生

联系方式：0377-6116603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树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南阳市方城县城关镇高速引线中段西侧方圆江淮人家5号楼102商铺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5238152932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5238152932

